

李屋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分站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采购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李屋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分站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采购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园洲镇李屋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地址：博罗县园洲镇李屋村 联系电话：0752-6819931 联系人：李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对李屋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分站配套设施建设工程进行工程监理服务，预算价格为 190000 元，本次采购工程监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和方式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费参考《工程建设监理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的意见和地方调节价计算，服务金额最高限价为 6270 元,最低限价为 5700 元 。
8	服务时间	本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